

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

文件汇编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 编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 文件汇编

公安部政治部编印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出版

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 文件汇编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 编

1.4 /
11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京·

8885561

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文件汇编

GAIGE HE JIAQIANG GONGAN PAICHUSUO GONGZUO
WENJIAN HUIBIAN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 编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印 刷：涿州市蕴铂印刷厂

版 次：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3 年 12 月第 4 次

印 张：10.125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250 千字

印 数：9001 ~ 14000 册

书 号：ISBN 7-81087-087-4/D · 081

定 价：20.00 元（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 8390344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cpep@public.bta.net.cn

前　　言

2002年3月，公安部在浙江省杭州市召开了全国公安派出所工作会议。会议全面回顾和总结了近年来公安派出所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和基本经验，深刻分析了公安派出所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加强派出所基础工作，实施社区警务战略，推进派出所规范化、正规化建设的工作规划和奋斗目标。2002年6月14日，公安部做出了《关于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的决定》（公发〔2002〕6号），进一步明确了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了方便广大民警学习、掌握公安部关于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的有关会议精神和《决定》要求，我局将近年来公安部关于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的文件，以及“苏州会议”、“吉林会议”、“杭州会议”的领导讲话和部分省市的经验交流材料等汇编成册，供各地公安机关特别是派出所民警学习、参考。

本书为公安机关内部发行，请妥为保管。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
二〇〇二年九月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安部文件

公安部关于改革和加强公安派出所工作的决定	(3)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社区警务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13)
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派出所等级评定办法》的通知	(17)
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派出所执法执勤工作规范》 的通知	(25)
关于印发《公安派出所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	(47)
关于印发《公安派出所民警全员培训三年规划》 的通知	(62)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和部领导有关派出所 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的通知	(69)
关于实行部领导联系指导派出所制度的通知	(72)
公安部关于开展创建人民满意派出所活动的通知	(75)
公安部关于公安派出所受理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通知	(80)

第二部分 2002 年全国公安派出所 工作会议材料

公安部关于印发贾春旺 陈冀平 罗锋同志在全国 公安派出所工作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85)
---	--------

牢牢把握改革方向，扎实推进新时期的派出所工作

.....浙江省省委常委、公安厅厅长 俞国行（128）

与时俱进，深化改革，全面推进社区警务建设

.....浙江省杭州市市委常委、公安局局长 盛继芳（136）

深化派出所工程建设，实现党和人民满意目标

.....湖北省公安厅副厅长 周厚震（145）

积极探索，巩固拓展，构筑并完善社区安全

防控网络

.....上海市公安局副局长 张声华（151）

深入开展派出所“三基”、“三化”建设，增强

公安机关战斗力

.....河南省公安厅副厅长 刘国庆（159）

加强派出所规范化建设，逐步建立现代警务

工作机制

.....广东省公安厅副厅长 罗娟（168）

大力实施社区警务战略，把公安工作深深

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

.....江苏省南京市公安局局长 吕庆继（175）

以人民满意为根本标准，努力开创派出所

工作新局面

.....山东省济南市公安局局长 高永胜（184）

落实规范，夯实基础，贴近实际，群众受益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局长 于泓源（191）

实施主动防范新型警务机制，实现社会治安

明显进步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公安局局长 王智（200）

坚持和完善“倒查”机制，推动派出所

防控工作落实

- 天津市公安局 (209)
规范管理拓新路，强基固本筑平安
- 河北省唐山市公安局 (216)
抓好配套改革，增强侦防合力，不断推进
派出所工作改革的深化
- 吉林省长春市公安局 (223)
夯实基础，完善机制，强化公安派出所
主动预防工作
- 黑龙江省大庆市公安局 (231)
以民为本创满意，建好队伍为人民
- 福建省三明市公安局 (238)
围绕减少发案，进一步落实防范管理，努力
提高派出所控制辖区社会治安能力
- 湖南省衡阳市公安局 (247)

第三部分 相关文件

- 公安部关于印发全国公安派出所工作会议
文件的通知 (1997年5月9日) (255)
- 公安部关于印发贾春旺部长 牟新生副部长
在全国公安派出所工作改革经验交流会上
讲话的通知 (1998年6月29日) (283)
- 罗锋副部长在创建人民满意派出所工作先进公安局
局长座谈会上的讲话 (1999年8月5日) (305)

第一部分

公安部文件

公安部关于改革和加强 公安派出所工作的决定

公发〔2002〕6号
(2002年6月14日)

近几年来，各地公安机关按照公安部的部署，以建立和落实民警工作责任制为核心，以开展创建人民满意公安派出所（以下简称派出所）活动为动力，改革派出所的工作方式和运行机制，强化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加强派出所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派出所管理、控制辖区社会治安和预防、打击违法犯罪的能力不断提高，队伍面貌发生了积极变化，在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但是，当前派出所工作尤其是基础工作仍然比较薄弱，在业务工作、队伍建设、警务保障等方面，还存在着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致使对违法犯罪活动的发现、防范、控制和打击能力不强，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安工作的改革和发展。面对复杂严峻的社会治安形势，派出所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必须与时俱进，深化改革。

派出所是市、县公安机关直接领导和管理的派出机构，是集防范、管理、打击、服务等多种职能于一体的基层综合性战斗实体，是整个公安工作的根基，只有建设高素质的派出所民警队伍和高质量的派出所工作，才能建立起强大的公安队伍和强有力的公安工作。特别是进入新世纪，我国进入了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发展阶段，进一步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是公

安机关实践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体现，是推进新时期公安工作改革和发展的战略性措施。各级公安机关必须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的重要意义，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以更加积极的态度，下更大的决心，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把改革和加强派出所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一、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

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方针，以加强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为重点，以实施社区警务战略和规范化建设为载体，着力解决派出所在业务工作、队伍建设、警务保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提高派出所发现、预防、控制、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能力和服务群众的水平，努力实现“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的目标。

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加强以人口管理为重点的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夯实公安工作的根基；改革警务机制，积极实施社区警务战略，努力提高服务群众的水平；大力加强派出所的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进一步加强派出所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民警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加强领导，加大投入，着力解决派出所在管理体制、警力配置、经费投入、装备配备、奖惩机制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切实保障派出所依法充分履行职责。

二、进一步明确派出所的职责，大力加强以人口管理为重点的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

派出所的主要职责是：收集、掌握、报告影响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的情报信息；管理辖区内的实有人口（包括常住人口、暂住人口和境外在本辖区居住人员）；依法管理辖区内的特

种行业、公共娱乐服务场所和枪支、弹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配合有关部门预防火灾、爆炸、中毒等治安灾害事故；依法监督、指导辖区内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的治安保卫工作，组织、指导单位保卫组织和群众开展安全防范；通过日常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发现违法犯罪线索查破刑事案件，保护犯罪现场，并协助侦查部门侦破案件；依法查处治安案件，调解治安纠纷；协助上级公安机关做好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接受群众报警求助，为群众提供服务。

强化实有人口管理。人口管理是公安工作的基础，管好人口，才能管好治安。要坚持现住地管理的原则，把辖区内居住的实有人口全部纳入管理范围，明确工作责任，并把能否提供破案和违法犯罪线索作为衡量人口管理工作好坏的重要标准之一。要完善人口管理制度，加强登记和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全面、准确地掌握人口基本情况。要开展经常性的人口调查工作，及时发现、列管重点人口，掌握其现实表现，落实管理控制措施，防止漏管失控。要加强对被依法判处管制、剥夺政治权利、缓刑和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罪犯等监管对象的监督改造以及对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的帮教工作，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要加大对暂住人口的管理力度，以出租房屋、中小旅馆、建筑工地、城乡结合部等场所和部位为重点，开展经常性的治安检查，消除治安隐患；及时了解和掌握境外人员在辖区内居留、就业等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严格登记管理，并按规定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坚持“谁用工谁负责”、“谁出租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业主和出租房主的治安责任，搞好入住出租房屋人口的治安管理工作。加快常住人口、暂住人口、境外在本辖区居住人员及旅馆业信息系统的网络建设和应用推广，提高人口管理工作的科技含量；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切实解决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所需的经费，保证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建立健全

流动人口通报协查制度，及时预防和打击流动人口、境外居住人员中的违法犯罪活动。

加强情报信息工作。要增强派出所民警的情报信息意识，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拓宽信息来源和渠道，建立覆盖社会面的群众性情报信息网络。广泛收集各类敌社情动态，特别是深层次、预警性的情报信息，努力做到信息灵通。要建立所长领导、责任区民警具体负责的情报信息工作责任制，及时如实上报影响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的重要信息。建立情报信息奖励制度，对获取重要情报信息的民警和信息员，要给予奖励。

严格治安管理。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全面掌握辖区内公共复杂场所、特种行业和涉及枪支、弹药、爆炸、剧毒、放射等危险物品单位的底数，掌握业主和从业人员的情况，建立健全治安管理制度和工作档案，加强日常管理工作，及时发现、督促整改治安隐患，堵塞管理漏洞。要强化对娱乐服务场所的治安管理，加强经常检查，落实阵地控制措施，提高对违法犯罪的发现能力，严厉打击卖淫嫖娼、吸毒贩毒等违法犯罪行为。要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对旅馆业、废旧金属收购业、机动车拆解业等特种行业的治安管理，严防这些行业成为窝赃销赃、藏污纳垢、滋生违法犯罪的场所。要及时发现、收缴非法枪支、弹药、爆炸等危险物品，密切配合治安、消防等部门预防火灾、爆炸、中毒等灾害事故。

严密安全防范。派出所要以控制和减少辖区可防性、多发性案件为重点，强化安全防范工作，切实加强并认真组织好对社会面、居民区和内部单位的巡逻防范，尤其是要强化案件多发时段、区域、部位的巡逻力量和巡逻密度，指导、督促辖区居民、单位、行业场所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严格日常监督检查，努力减少可防性案件的发生，维护良好的治安秩序，增强群众的安全感。

做好执勤办案工作。派出所要建立健全值班备勤制度，加强值班室建设，认真接受 110 指令和群众报警求助，快速出警，并根据警情的不同性质进行处置或前期处置；依法查处治安案件，努力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认真调解治安纠纷，及时化解矛盾，防止酿成刑事案件；立足辖区，通过日常防范和管理工作发现违法犯罪线索查破刑事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保护犯罪现场，并协助侦查部门侦破案件，抓捕逃犯。

方便服务群众。派出所民警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建立良好的警民关系，努力提高为群众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实行定期接待群众和向群众报告工作情况的制度，设立警民联系箱、联系簿，发放警民联系卡，公布联系电话，积极参与社区公益活动。按照有关规定，为群众代办户口、居民身份证等有关证件，对孤寡老人、残疾人等有特殊困难的群众实行上门服务。

农村派出所要根据警力多少、地域大小、治安状况，在做好治安防范和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实行打防管控一体化，维护一方稳定，确保一方平安。

三、坚持专门工作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方针，改革警务机制，积极实施社区警务战略

城市社区建设是新形势下坚持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和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举措，对于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公安机关要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民政部关于在全国推进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00〕23号）的要求，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支持，把社区警务作为社区建设的重要工作，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力争到 2004 年在全国大中城市全面实施社区警务战略。

实施社区警务战略的基本要求是：以社区为依托，优化警力

配置，明确工作职责，规范警务运作，切实做到警力下沉，警务前移，逐步建立起与新型社区管理体制相适应的警务工作机制，努力实现“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的目标。要按照社区警务建设的要求，建立规范化的社区警务室，在市、县范围内统一警务室的标识，规范装备配备。要根据社区规模大小、治安状况等因素，合理调整城市派出所民警的工作责任区，以一名民警负责管理实有人口3000人左右为基本标准，实行一社区一警、一社区两警、一社区多警的警力配置模式，保证社区有足够的警力开展警务工作。市、县公安机关要结合实际，对社区民警承担的收集掌握情报信息、实有人口管理、治安管理、安全防范和服务群众等职责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制定明确的工作要求和考核标准，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形成科学、规范、有序、高效的社区警务工作机制。

派出所要以不断满足社区群众的安全需求和建立良好的警民关系为根本出发点，把安全服务作为社区民警工作的主要内容，努力改进工作方式，转变工作作风，使警务工作更加深入群众，贴近群众，方便群众，赢得群众对社区民警的认同与支持。派出所要把宣传、发动、组织群众参与治安防范工作作为民警的一项基本功，以是否会做群众工作和群众工作的效果如何作为衡量派出所民警素质高低、工作好坏的重要标准之一，纳入工作考核。

要牢固树立“警力有限，民力无穷”的思想，充分挖掘、利用社区资源，加强群防群治队伍建设，依靠社区居委会，组织开展以社区保安员、联防队员为主体的形式多样的治安巡逻、邻里守望活动，努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全天候的社区治安防控网络。要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中发〔2001〕14号）的有关精神，争取党委、政府和社区组织支持，落实群防群治队伍建设所需的经费，保障群防群治工作的有效开展。

农村派出所也要从实际出发，积极推广民警驻村制、巡访制、包片制等勤务制度，深入群众，掌握社情民意，宣传法制，搞好安全防范，确保农村治安稳定。

四、大力加强派出所的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规范化建设是提高派出所执法水平、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的重要保障。要高度重视派出所的规范化建设，把派出所的勤务工作、民警行为和装备配备纳入规范化建设的轨道，为派出所工作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要进一步加大以执法办案和服务群众为重点的警务公开工作的力度，将派出所办理治安、刑事案件以及行政执法依据、范围、时限、程序和警务工作纪律等内容全面公开，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努力提高执法水平，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派出所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要认真执行公安部制发的《公安派出所执法执勤工作规范》，进一步细化责任区工作、户籍室工作、案（事）件处理、巡逻、值班、备勤、治安检查和特定勤务等工作的程序、方法与要求，努力提高派出所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要高度重视和大力加强派出所的装备建设，以确保工作需要为原则，落实《公安派出所装备配备标准》，为派出所配备必需的武器警械、交通、通讯工具、防护器材、计算机等装备，提高派出所的战斗力和民警个人的防护能力，切实保障派出所依法有效履行职责。

要按照公安部制发的《公安派出所等级评定办法》，全面实行派出所等级评定制度，推动派出所的规范化建设。力争经过5年的努力，全国90%以上的派出所达到合格标准，其中5%达到一级、15%达到二级、30%达到三级派出所标准。今后对派出所的所有考核评估工作都要纳入等级评定，严禁各部门各警种对派